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INLAND HEADWEAR HOLDINGS LIMITED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宣佈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430,952	521,181
銷售成本		<u>(301,575)</u>	<u>(370,795)</u>
毛利		129,377	150,386
其他收入		5,550	4,924
其他(虧損)/收益 — 淨額		(5,506)	7,476
銷售及分銷成本		(48,579)	(45,765)
行政開支		(67,546)	(69,80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u>(3,682)</u>	<u>(512)</u>
經營溢利	4(a)	9,614	46,701

* 僅供識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務收入		363	717
財務費用		<u>(6,409)</u>	<u>(1,809)</u>
財務費用 — 淨額	4(b)	<u>(6,046)</u>	<u>(1,09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	3,568	45,609
所得稅開支	5	<u>(2,228)</u>	<u>(5,66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1,340	39,946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13	<u>—</u>	<u>(4,632)</u>
期內溢利		<u>1,340</u>	<u>35,314</u>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57	34,578
非控股權益		<u>583</u>	<u>736</u>
		<u>1,340</u>	<u>35,3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每股港仙)	6(a)	<u>0.19</u>	<u>8.53</u>
攤薄 (每股港仙)	6(b)	<u>0.19</u>	<u>8.5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每股港仙)	6(a)	<u>0.19</u>	<u>9.67</u>
攤薄 (每股港仙)	6(b)	<u>0.19</u>	<u>9.66</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340	35,314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3,684)</u>	<u>(425)</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2,344)</u>	<u>34,889</u>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801)	34,153
非控股權益	<u>457</u>	<u>736</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2,344)</u>	<u>34,889</u>
由下列人士應佔：		
持續經營業務	(2,344)	40,3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5,424)</u>
	<u>(2,344)</u>	<u>34,889</u>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15,602	425,480
使用權資產		29,019	23,861
投資物業	8	41,864	42,375
商譽		22,511	22,511
其他無形資產	8	41,024	27,5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32	2,40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7,513	7,513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9	1,284	821
		<u>562,349</u>	<u>552,503</u>
流動資產			
存貨		240,431	275,402
其他流動資產		13,640	10,63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1,138	26,102
貿易應收款項		260,857	319,55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5,245	31,348
可回收稅項		2,345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3,623	112,549
		<u>767,279</u>	<u>775,591</u>
總資產		<u><u>1,329,628</u></u>	<u><u>1,328,094</u></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532	40,532
其他儲備		218,467	221,523
保留盈利		468,725	480,128
		<u>727,724</u>	<u>742,183</u>
非控股權益		<u>14,208</u>	<u>13,751</u>
總權益		<u>741,932</u>	<u>755,93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0	27,389	13,096
租賃負債		21,420	15,584
遞延稅項負債		4,821	4,221
		<u>53,630</u>	<u>32,90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77,678	244,717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537
借貸		332,679	272,919
租賃負債		8,509	8,899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200	12,187
		<u>534,066</u>	<u>539,259</u>
總負債		<u>587,696</u>	<u>572,160</u>
總權益及負債		<u>1,329,628</u>	<u>1,328,094</u>
流動資產淨值		<u>233,213</u>	<u>236,33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95,562</u>	<u>788,835</u>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含所有通常載於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類別的附註。因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千港元」）呈列且並未經審核。

2. 會計政策

除所得稅估計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等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述）一致。

中期期間收入的應繳稅項使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的稅率計算。

(a) 本集團所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準則或經修訂準則於本報告期間開始適用。而由於採納該等準則，本集團無須變更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惟於本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及可預見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根據其所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執行董事按可呈報溢利／(虧損)評估經營分類的表現，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以股份償付開支、財務收入及成本以及所得稅開支。

執行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業務，並據此按以下分類評估業務營運之表現：

持續經營業務：

- (i) 製造業務：本集團製造帽品銷售予其貿易業務及外部客戶。主要生產設施位於孟加拉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客戶主要位於美國及歐洲。
- (ii) 貿易業務：本集團帽品、小型皮具、皮包及配飾之貿易及分銷業務透過專注於歐洲市場之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 (「DPI」)，及專注於美國(「美國」)市場之H3 Sportgear LLC(「H3」)、San Diego Hat Company(「SDHC」)及Aquarius Ltd. (「Aquarius」)進行經營。

已終止經營業務：

零售業務：本集團於香港經營帽品專門店，並於中國經營Sanrio專門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製造		貿易		合計		零售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35,980	355,053	194,972	166,128	430,952	521,181	—	22,157
分類間收益	32,489	48,528	—	—	32,489	48,528	—	—
須予呈報分類收益	<u>268,469</u>	<u>403,581</u>	<u>194,972</u>	<u>166,128</u>	<u>463,441</u>	<u>569,709</u>	<u>—</u>	<u>22,157</u>
須予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35,237	55,853	(18,026)	(9,164)	17,211	46,689	—	(4,64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					(2,029)	2,613	—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之(虧損)／收益					(2,806)	5,068	—	—
股份付款開支					(502)	(879)	—	—
未能劃分之企業收入					5,483	4,793	—	—
未能劃分之企業開支					(7,743)	(11,583)	—	—
經營溢利／(虧損)					9,614	46,701	—	(4,643)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6,046)	(1,092)	—	11
所得稅開支					(2,228)	(5,663)	—	—
期內溢利／(虧損)					<u>1,340</u>	<u>39,946</u>	<u>—</u>	<u>(4,632)</u>

分類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可收回稅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此外，不可直接歸入任何經營分類業務活動之企業資產並無分配至分類，主要用於本集團總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製造		貿易		零售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須予呈報分類資產	531,971	579,949	504,430	540,119	—	—	1,036,401	1,120,068
投資物業							41,864	42,3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32	2,40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							12,758	38,861
可收回稅項							2,345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3,623	112,549
其他公司資產							9,105	11,837
總資產							<u>1,329,628</u>	<u>1,328,094</u>

分類負債不包括不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類業務活動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銀行借款及其他企業負債。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製造		貿易		零售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須予呈報分類負債	139,965	192,305	82,615	76,998	—	—	222,580	269,30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21	4,221
即期所得稅負債							15,200	12,187
借款							332,679	272,919
其他企業負債							12,416	13,530
							<u>587,696</u>	<u>572,160</u>
非流動資產的添置	8,815	91,969	37,336	39,811	—	—	<u>46,151</u>	<u>131,780</u>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扣除／(計入)除所得稅前溢利之金額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a) 經營溢利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之虧損／(收益)	2,806	(5,06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2,029	(2,613)
匯兌虧損淨額	878	2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053	14,1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7,832	3,660
短期租賃開支	213	3,571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9,336	4,356
存貨撥備淨額(附註(i))	3,416	1,99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附註(ii))	3,682	512
	<u>3,682</u>	<u>512</u>
(b) 財務費用 — 淨額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5,009)	(3,738)
應付專利權費用之利息增加	(851)	(149)
租賃負債之利息	(549)	(317)
	<u>(6,409)</u>	<u>(4,204)</u>
資本化金額	—	2,395
	<u>(6,409)</u>	<u>(1,809)</u>
財務收入	363	717
	<u>363</u>	<u>717</u>
財務費用 — 淨額	<u>(6,046)</u>	<u>(1,092)</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考慮該等存貨的實際狀況、市場需求及其歷史使用情況後，已作出陳舊存貨撥備3,41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90,000港元)。

- (ii) 經評估客戶的業務前景及過往償還方式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主要與美國及歐洲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作出撥備3,68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12,000港元)。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年度		
— 香港利得稅	—	350
— 海外稅項	<u>2,884</u>	<u>6,001</u>
	2,884	6,351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128)	(987)
— 海外稅項	<u>—</u>	<u>(98)</u>
	(128)	(1,085)
遞延所得稅	<u>(528)</u>	<u>397</u>
	<u>2,228</u>	<u>5,663</u>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開支乃按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估計確認。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提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6.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	757	39,21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632)
	<u>757</u>	<u>34,578</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5,323,284</u>	<u>405,323,284</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0.19	9.6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14)
	<u>0.19</u>	<u>8.53</u>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假設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均已換股而對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以調整。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基於本公司股份全年之平均股份市價而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按上述計算之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已授出購股權將對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故並未假設其已獲行使。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	39,21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4,632)</u>
	<u>34,578</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5,323,284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u>453,120</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5,776,404</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9.6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1.14)</u>
	<u>8.52</u>

7. 股息

(a) 撥歸期內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 (二零一九年：2港仙)	<u>8,106</u>	<u>8,106</u>

於結算日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保留盈利分派。

(b) 撥歸過往財政年度而於期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就二零一九年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 (二零一八年：3港仙)	<u>12,160</u>	<u>12,160</u>

8.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10,28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763,000港元(包括收購附屬公司產生940,000港元))及無形資產22,87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637,000港元(包括收購附屬公司產生24,637,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他無形資產指已收購客戶關係3,13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01,000港元)及於本集團產品使用若干專利商標、品牌及標誌之專利權37,89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637,000港元)。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由於自上一年度報告日期後無價值顯著變化跡象，因此於期內並未進行估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66,736	324,841
減：減值虧損撥備	<u>(5,879)</u>	<u>(5,288)</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260,857</u>	<u>319,553</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u>22,422</u>	<u>26,923</u>
	283,279	346,476
減：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 非流動部分	<u>(1,284)</u>	<u>(821)</u>
流動部分	<u><u>281,995</u></u>	<u><u>345,655</u></u>

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的信貸期為30-180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74,798	109,326
31-60日	44,368	82,083
61-90日	9,622	59,834
91-120日	45,960	31,525
121日以上	<u>91,988</u>	<u>42,073</u>
	<u><u>266,736</u></u>	<u><u>324,841</u></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64,238	126,146
應付票據	1,304	1,53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139,525</u>	<u>130,133</u>
	205,067	257,813
減：其他非流動應付款項	<u>(27,389)</u>	<u>(13,096)</u>
流動部分	<u><u>177,678</u></u>	<u><u>244,717</u></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19,054	65,867
31-60日	8,387	35,568
61-90日	20,158	17,884
90日以上	<u>16,639</u>	<u>6,827</u>
	<u><u>64,238</u></u>	<u><u>126,146</u></u>

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支付代價且金額已經到期時確認合約負債2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於一年內或更短時間交付貨品以完成此等合約負債之剩餘履約責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且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收入為16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2,000港元)。本集團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確認其合約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本期間，2019冠狀病毒病的爆發重擊環球經濟，影響全球供應鏈及消費市場。中國在疫情爆發初期首當其衝，雖然國內整個行業供應鏈及廠房於二至三月均受短暫影響，但由於孟加拉廠房已成為本集團的主要生產基地，因此飛達帽業的首季表現強勁，錄得按年增長。然而，隨著疫情自三月起迅速擴散全球，導致孟加拉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五月底全國封鎖，亦影響了歐美的經濟及零售市場，本集團的製造業務於四月及五月亦無可避免受到拖累，但銷售已於六月迅速回升。

相反，本集團過去數年於貿易業務的投資取得碩果，電子商貿業務更錄得顯著增長，原因為網上消費興起，尤其在疫情期間更成為熱潮。

本期間受到上述挑戰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收縮17.3%至430,95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521,181,000港元)，主要受製造業務拖累，縱使貿易業務明顯增長17.4%亦未能抵銷跌幅。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亦因收益下降而下跌14.0%至129,37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150,386,000港元)，但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則升至30.0%(二零一九年中期：28.9%)。毛利率改善主要由於管理層推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以優化管理及精簡架構，加上孟加拉廠房提升自動化，改善了生產效率。然而，由於收益在第二季度大幅下跌，期內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減少96.6%至1,3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39,946,000港元)。由於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終止零售業務，因此本期間並無錄得相關盈虧(二零一九年中期：終止經營業務虧損4,632,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減少97.8%至7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34,578,000港元)。

鑒於本集團的基本面穩健，董事會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一九年中期：2港仙)。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擁有穩定的經營現金流量。手頭現金及未動用銀行信貸額度均見充裕，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223,600,000港元及224,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12,500,000港元及306,3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製造業務

因爆發疫情，孟加拉全國封鎖及歐美大部份客戶延遲訂單及付運，本集團的製造業務受到打擊，因此分類收益下跌33.5%至268,46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403,581,000港元)，當中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下跌33.5%至235,9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355,053,000港元)，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約54.8%。製造業務的經營溢利因而下跌36.9%至35,23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55,853,000港元)。

縱使中國於二月及三月時最先受到疫情衝擊，但本集團早已在封城前將大部份訂單生產及相關原材料由深圳轉移至孟加拉，後者乃本集團的主要生產基地，使本集團免受供應鏈中斷的影響。因此，本集團的製造業務不僅在第一季度未受影響，表現更勝去年同期。然而，隨著疫情在三月蔓延全球，孟加拉政府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五月底全國封鎖，因此，本集團在當地的工廠僅能有限度運作。

至於需求方面，疫情已導致所有大型體育賽季延期，加上各國政府實施封鎖措施，因此於四至五月許多歐美客戶延遲付運及下單。

為減少對營運的負面影響，本集團與客戶緊密合作調整付運時間表，以共渡時艱，同時實施連串嚴謹的防控措施對抗疫情帶來的影響。隨著若干夥伴的營運和訂單快速回升，與此同時孟加拉取消封鎖，本集團在保障員工安全的大前提下，有序恢復生產，因此銷售在六月逐步好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孟加拉和深圳工廠分別有約4,000及600名員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5,200及800名員工)。員工減少主要因為許多管理層和工人受外出限制無法返回工作崗位而自然流失，部分則是因為訂單的實際需要而減少人手所致。

值得注意的是即使人手減少五分之一，但受惠於自動化提升和效率改善，孟加拉工廠的產出依然達到令人滿意的水平。

貿易業務

儘管受英美零售市場疲弱和疫情陰霾等不明朗因素影響，但貿易業務的營業額依然飆升17.4%至194,97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166,128,000港元)，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45.2%。飆升主要因為(i)本集團收購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起綜合Aquarius Ltd. (「Aquarius」)的財務業績；及(ii)電子商貿業務增長加快，證明兩年來相關投資的業務策略十分成功，使本集團能把握疫情期間崛起的網上購物潮流。然而，由於美國及英國政府在第二季度採取了封鎖措施，除電子商貿業務外，本集團在這些國家的其他貿易子公司受到負面影響，分部業務產生經營虧損18,02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虧損9,164,000港元)。

管理層近年已留意網上消費潮流，並在兩年前進軍電子商貿業務。經過兩年投資建立具競爭力的產品組合和推廣這項新業務，隨著電子商貿業務開始帶來溢利貢獻，本集團在回顧期內開始收成。隨著產品組合擴大，管理層對這項業務充滿信心，因為疫情刺激網上消費進一步上升。

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選擇終止香港及內地的零售業務，因此此分部於本期間並無錄得盈利／虧損(二零一九年中期：終止經營業務虧損4,632,000港元)。隨著結束中港兩地的全部零售業務後，本集團能夠投放更多精力和資源發展製造及貿易業務。

展望

展望未來，預期疫情及持續緊張的中美貿易關係將為全球經濟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及更多不確定因素。儘管前景未明，管理層相信最壞時間已過，市場正走出谷底，這從六月起訂單量恢復比預期快的情況中反映出來，而基於初步評估，第三季度訂單量差不多回復正軌。管理層期待各行各業在疫情過後迅速復甦。

孟加拉廠房第二期的興建工程已於二零一九年底竣工，帽品月產能將增至500萬件，故本集團已經準備就緒把握未來機會。除生產規模外，本集團亦不懈努力提高效率。為達至此目標，管理層亦藉此機會全面檢討內部運作，為長期發展奠下了穩固基礎。鑑於在架構精簡及管理優化下生產效率也能顯著提高，因此本集團有信心隨著疫情消退，訂單回復正常水平，產能進一步的擴大將使生產效率提高，帶動盈利能力達至最佳水平，孟加拉工廠將帶來更大貢獻。

另一管理層留意到的機遇為全球消費習慣於疫情後的轉變。本集團意識到爆發疫情後「在家工作」已經成為「新常態」，網上購物更加普及，因此將投入更多資源以把握有關發展趨勢，包括進一步豐富貿易業務的產品種類。

在全力開拓新商機的同時，本集團深明審慎財務管理的重要，尤其在這困難時期，因此將會推行適當的成本控制措施。然而，本集團仍擁有穩定的經營現金流，並有充裕的手頭現金及尚未提取的銀行信貸，有助抵禦市場風浪。

憑藉於孟加拉的完善佈局及已擴大的產品組合，本集團的優勢足以與業務夥伴共渡難關。管理層將繼續努力鞏固兩大業務，同時提升不同營運層面的效率，從而帶領飛達帽業取得業務突破，為股東創造更大的長期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及流動資金投資組合合計228,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800,000港元)。該等流動資金約62%、20%及10%分別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度為558,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1,300,000港元)，當中224,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6,300,000港元)並未動用。

本集團之銀行借貸除以權益比率為44.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1%)。由於穩健之財政和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具備足夠之財政資源履行各項承擔及滿足營運資金所需。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投資約8,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14,500,000港元)添置設備，以進一步升級及擴大產能。於孟加拉國建造的一棟工廠樓宇已於二零一九年底竣工(二零一九年中期：建造費用為18,600,000港元)。另投資1,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2,700,000港元)用於添置貿易業務設備及系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生產廠房及設備批准資本承擔10,900,000港元。本集團亦已就貿易業務設備升級批准資本承擔2,50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是以港元、美元、人民幣或孟加拉塔卡計值。本集團預計人民幣及孟加拉塔卡每升值1%將分別會導致製造業務毛利率下降約0.1%及0.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包括香港)僱用663名(二零一九年中期：1,076名)僱員，在孟加拉僱用4,087名(二零一九年中期：5,432名)僱員及在美國及英國僱用共148名(二零一九年中期：153名)僱員。期內僱員開支約為113,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138,6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位及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主要僱員(包括董事)亦會按本公司營辦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一九年中期：2港仙)，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或其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享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中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供登記。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設立審核委員會之規定。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顏禧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總共有八名董事。當中有五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James S. Patterson先生、顏肇翰先生及黎文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樹賢先生、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及吳君棟先生。